

# 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

## 第十四次複評及考核小組作業會議

- 案由三：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第五批次提案評定案，報請公鑒。(提案機關：本計畫各部會)

整體計畫名稱：水園道—北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

分項案件名稱：(1)維新支線嘉義大學段水環境改善

(2) 北排水主幹線水環境改善

複評意見	市府回復
本案排水實測水量與預計處理水量及截流量等之推估，仍有相當差距。建議計畫範圍內每日生活廢污水量、水質調查應更詳實精準，避免收集、處理等設施超量設計。	感謝大署意見
本計畫範圍已納入該市污水下水道 2 期計畫，對於現地污水處理設施之營運周期及經濟效益等，應有詳細評估及規劃，本案暫緩核列。	感謝大署意見